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UNCH

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UNCH TECH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8)

進一步延遲寄發 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i)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有關股權轉讓協議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公告(「該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股權轉讓協議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v)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所載若干資料，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交股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元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劉新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國深圳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新先生(董事長)、黃兆歡女士及蔣仕文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遠先生、張燕女士及寧波先生。

* 僅供識別